

立信会计
(特殊普
文件

北京华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



关于北京华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2137 号

北京华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阅了北京华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华厚能源）2019年度财务报表。现将贵公司及股东贾维有关2019年业绩承诺事项及其实现情况作如下专项说明：

一、 业绩承诺情况：

2018年11月13日，北京亨通斯博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斯博）与北京华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贾维、王国伟、北京能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华泽未来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投资协议书》。亨通斯博按华厚能源投后估值5,565万元向华厚能源增资，亨通斯博增资认购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560万元，占华厚能源46%的股权比例。按华厚能源投后估值1亿元，贾维向亨通斯博出让其持有的华厚能源5%的股权，亨通斯博同意按照上述价格受让该部分股权，并向贾维支付人民币500万元（含税价）的股权受让款。增资和受让股权后，亨通斯博取得了华厚能源51%的股权。根据《投资协议书》中的第8条业绩承诺、补偿与奖励如下：

8.1 承诺期

本条称业绩承诺期或承诺期系指2018年、2019年、2020年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8.2 业绩承诺

本次投资后，在亨通斯博保证华厚能源BOT业务发展资金的前提下，贾维承诺，华厚能源2018年经审计扣非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6,000,000元，2019年经审计扣非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3,000,000元，2020年经审计扣非后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21,000,000元。

8.3 超额利润奖励

8.3.1 业绩承诺期内，华厚能源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亨通斯博应当将当年超过承诺净利润的部分的 30%所对应的金额奖励给贾维，由贾维对华厚能源的高管团队进行具体奖励分配：

(1) 华厚能源完成本协议第 8.2 条约定的当年业绩承诺；

(2) 华厚能源每年新增的 BOT 业务合同(以签约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的单位年份暖(冷)费金额(合同总金额/合同履行年数)达到以下指标：①2018 年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 万元；②2019 年大于或等于 300 万元+ 300 万元×60%；③2020 年大于或等于 480 万元+ 480 万元×60%；

(3)符合本协议第 6.3 条，即鉴于华厚能源 BOT 业务的投资回收期较长，为此，贾维向亨通斯博承诺和保证，除华厚能源董事会同意，华厚能源承诺期内的 BOT 业务合同的内部收益率原则上不低于 15%之承诺和保证。

8.3.2 超额利润奖励的公式为：

超额利润奖励金额=(当期期末华厚能源实际净利润数-当期期末华厚能源承诺净利润数)×30%

8.3.3 当年度超额利润奖励的金额计入华厚能源当年度费用。

8.4 业绩承诺补偿对象

贾维为业绩补偿提供方，亨通斯博为业绩补偿受让方。提供方应于补偿事项发生之日(即当期审计报出具之日)起拾伍个工作日内向受让方予以补偿。

8.5 业绩承诺的补偿方式

如果承诺期内当期实际净利润数小于或等于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贾维应进行业绩承诺补偿，补偿方式为现金，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现金补偿数=当期期末华厚能源承诺净利润数-当期期末华厚能源实际净利润数

8.6 业绩承诺补偿发生的情形

8.6.1 承诺期内，若华厚能源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小于或等于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亨通斯博有权要求贾维进行业绩补偿。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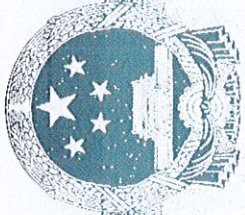
我们已完成了对华厚能源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阅，2019 年度实现利润与前述承诺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净利润	-5,577,394.05
减：非经常性损益	42,872.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20,266.46
承诺利润	13,000,000.00
未完成数	-18,620,266.46
未完成比例	143.23%

我们认为，根据《投资协议书》中的“第8条业绩承诺、补偿与奖励”，华厚能源未完成2019年度承诺利润。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扫描二维码
获取更多系统
信息, 并可直
接联系各管
理部门。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经营范围

审计报告;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
报告; 清算审计; 代理记帐; 会计咨询、
税务、法律、管理咨询、其他会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1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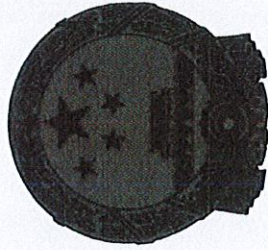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0年02月10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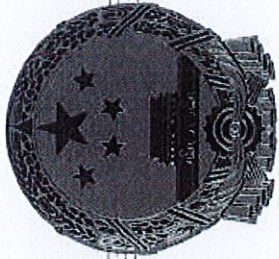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仅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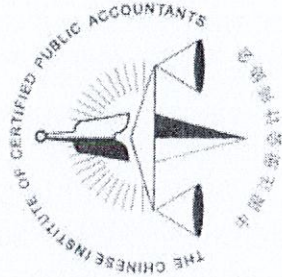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姓名 谢骞
 Full name 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2-03
 Date of Birth 1972-12-03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10228197212030015
 Identity Number 310228197212030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谢骞(31000060098)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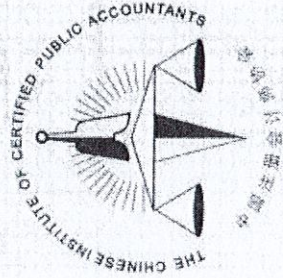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谢骞(31000060098)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y 月 /m 日 /d

仅供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周慧
 Full name 周慧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97-11-10
 Work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310106199711100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周慧(31000006227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